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  
VIVA BIOTECH HOLDINGS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3)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姓名)(正楷) \_\_\_\_\_

(地址) \_\_\_\_\_

為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 \_\_\_\_\_ (見附註1)

股股份的持有人，茲委任(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

(如未能出席)，則(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

(如未能出席)，則大會主席(見附註2)為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4年1月18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浦東新區周浦鎮紫萍路735號A615會議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於會上投票或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動議進行表決。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8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已獲授權及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按以下方式(見附註3)投票：

	普通決議案 (見附註3)	贊成 (見附註3)	反對 (見附註3)
1.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維亞上海的新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維亞上海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其規則概述於通函)的規則，並授權維亞上海董事會或其委員會： (a) 管理維亞上海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據此，期權將授予合資格激勵對象以認購維亞上海股份； (b) 在有關規則條文的規限下，不時修改及／或修訂維亞上海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的規則；及 (c) 根據維亞上海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授出期權及不時發行根據維亞上海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期權獲行使而可能須予發行的有關數目的維亞上海股份，惟受維亞上海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授權限額所限。		
2.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維亞上海的新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維亞上海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其規則概述於通函)的規則，並授權維亞上海董事會或其委員會： (a) 管理維亞上海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據此，期權將授予合資格激勵對象以認購維亞上海股份； (b) 在有關規則條文的規限下，不時修改及／或修訂維亞上海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的規則；及 (c) 根據維亞上海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授出期權及不時發行根據維亞上海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期權獲行使而可能須予發行的有關數目的維亞上海股份，惟受維亞上海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授權限額所限。		
3.	委任王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其委任當日起計為期三年，且彼無權就擔任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薪酬。		

日期：\_\_\_\_\_

簽署 (見附註4及附註5)：\_\_\_\_\_

附註：

1. 請填寫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無填寫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2. 一名股東可按其選擇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如委任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3.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空格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空格內加上「✓」號。如無在空格內加上「✓」號，則閣下的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閣下的委任代表亦有權就會上正式提呈的大會通告所述以外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4.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委任人為法團，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章，或經一名高級職員、董事、獲授權代表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代其簽署。
5.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須由任何一名持有人簽署，惟須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姓名。如屬任何本公司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會上投票，猶如其為有關股份的唯一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擁有優先權的持有人的投票將獲接納(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會議)；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優先權乃指以上出席人士中就有關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6. 已填妥及簽署之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上述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前不少於四十八小時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7. 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當中包括閣下及閣下的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閣下的委任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以處理閣下要求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代表閣下按如上所示於大會上投票。閣下及閣下的委任代表乃基於自願性質提供個人資料，除非閣下及閣下的委任代表提供個人資料，否則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要求。

本公司可就上述用途將閣下及閣下的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或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作出披露或轉移，並將在適當期間內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閣下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提供閣下的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須取得閣下的委任代表明確同意(並未以書面方式撤回)使用閣下的委任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而閣下亦已通知閣下的委任代表收集其個人資料的目的及其個人資料可能被使用的方式。

閣下或閣下的委任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之條文分別查閱及/或更正閣下或閣下的委任代表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更正閣下或閣下的委任代表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按下列方式以書面作出：

郵寄至：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郵至：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